

1-土地利用规划图.jpg

2-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图.jpg

曲靖中心城区Q-13单元05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（公示稿）

规划范围：

本项目位于曲靖市麒麟区城市中心，范围北至康桥坡，南至文昌街，东至建设路，西至麒麟南路，面积13.66公顷。

发展目标：

优化用地布局，保护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（不可移动文物）——《爨宝子碑》《段氏与三十七部会盟碑》，改扩建爨文化博物馆，打造曲靖市特有的爨文化城市窗口。

发展规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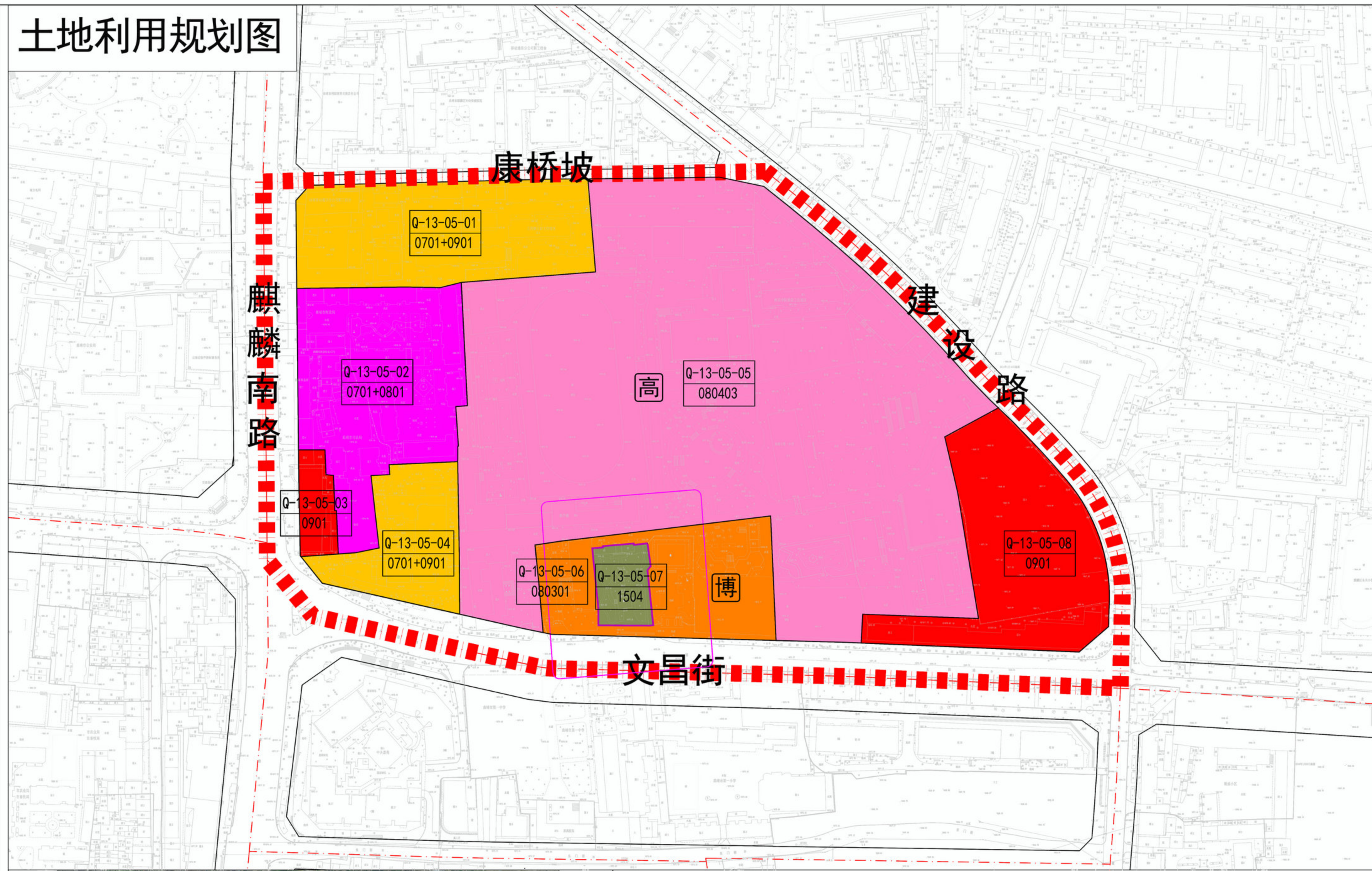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13.66公顷，其中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7.31公顷，公服与居住混合用地1.23公顷，商业用地1.30公顷，商住混合用地1.66公顷，交通运输用地2.00公顷，特殊用地0.17公顷。

规划总人口0.23万人。

附注：

该图仅为示意图，只显示涉及规划的内容，不涉及规划的内容不显示，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土地利用规划图



图例

- 规划范围
- 道路红线
- 道路中心线
-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
- 建设控制地带
- 高 高中
- 博 博物馆
- 图书与展览用地
- 中小学用地
- 机关团体与居住用地
- 商业用地
- 商住用地
- 文物古迹用地

曲靖中心城区Q-13单元05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（公示稿）

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

行政设施：

保留曲靖市财政局和曲靖市司法局。

教育设施：

高中：改建曲靖市第一中学。

文化设施：

改扩建爨文化博物馆。



附注：

该图仅为示意图，只显示涉及规划的内容，不涉及规划的内容不显示，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区位



图例

- | | | | |
|--|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|
| | 规划范围 | | 图书与展览用地 |
| | 道路红线 | | 中小学用地 |
| | 道路中心线 | | 机关团体与居住用地 |
| |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 | | 文物古迹用地 |
| | 建设控制地带 | | |
| | 高中 | | |
| | 博物馆 | | |